

湖南华朋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致委托方函

湖南省南岳电视调频发射台：

受贵单位委托，我公司对湘 D18571 丰田柯斯达车辆进行了现场查勘，并对委托车辆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基准日：2024 年 10 月 18 日

评估目的：提供处置依据

本公司根据评估的目的，遵循评估的原则，采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结合评估经验与影响二手车市场价格因素，对车辆进行了技术鉴定和价值评估，为委托方提供处理车辆价格的参考意见和依据，确定湘 D18571 丰田柯斯达车辆的评估总价为 3.5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评估的详细过程、结果及所有证件复印件，请见附件。

特此函告

湖南华朋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10 月 18 日

湖南华朋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机动车鉴定评估报告书

(2024)华朋鉴字第 00295 号

一、绪言

湖南华朋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接受 湖南省南岳电视调频发射台 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号牌号码为 湘 D18571 柯斯达 的车辆进行了鉴定评估。本机构鉴定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程序，对委托鉴定评估车辆进行了实地查勘与市场调查，并对其在 2024 年 10 月 18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车辆评估情况及鉴定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二、委托方与车辆所有方简介

(一) 委托方 湖南省南岳电视调频发射台

委托方联系人 孔小柏 联系电话 17707340030

(二) 根据机动车行驶证，车主为 湖南省南岳电视调频发射台

三、鉴定评估目的

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本项目的评估目的（在口处填）

☐ 交易 ☐ 转籍 ☒ 拍卖 ☐ 抵押 ☐ 担保 ☐ 咨询 ☐ 司法裁决
☐ 其他 提供处置依据

四、鉴定评估对象

厂牌型号：柯斯达牌 SCT6703TRB53L；号牌号码：湘 D18571；
车架号：LFMHS5818BS007550；发动机号：8341152；
登记日期：2011 年 7 月；车身颜色：黄/白 色；表显里程：147777 公里；
年审检验合格至：2025 年 1 月；是否查封、抵押车辆：否；购置附加
税（费）证 有；行驶证 有；登记证书 有；使用性质 非营运；

五、本报告的鉴定评估基准日 2024年10月18日

六、鉴定评估原则

严格遵循“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科学性”的原则

七、鉴定评估依据

（一）行为依据

二手车鉴定评估委托书

（二）法律、法规依据

- 1、《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令[2005]第2号）。
- 2、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 and 环境保护部联合公布《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2013年5月1日施行。
- 3、《二手车鉴定评估技术规范》（GB/T 30323-2013）
- 4、《乘用车鉴定评估技术规范》（T/CADA 18-2021）
- 5、《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方法》（GB 38900-2020）
- 6、《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 7258-2017）
- 7、《事故汽车修复技术规范》（JT/T 795-2011）
- 8、《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 9、其他与车辆鉴定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等。

（三）产权依据

委托鉴定评估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编号 430006949617

（四）评定及取价依据

技术标准资料：《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方法》（GB21861-2008）；《汽车标准汇编》

技术参数资料：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或推荐的在用车辆基本配置信息、技术参数；随车说明书

技术鉴定资料：《汽车质检技术》、《汽车维修手册》

公司地址：长沙县中南汽车世界 L23 栋 109-110 号，L24 栋 125-126 号 官方网址：www.hp178.cn 服务热线：0731-84064551

价值资料：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或推荐的价格指导体系、各汽车厂商发布的新车销售
指导价格、市场询价

其他资料： 无

八、鉴定评估方法（在口处填）

口重置成本法 ☒ 现行市价法 口收益现值法 口其他

该车为柯斯达、2.7、手动挡、23座、黄牌、汽油、2011年6月出厂，2011年7月上户，年检至2025年1月，违章最终结果以当地交警部门数据核实为准，车身油漆差多处锈蚀，右侧车身变形、左侧尾部划痕，内饰磨损一般，发动机渗油，变速箱渗油，轮胎一般，底盘、电气设备工作正常，备胎工具齐全，表显里程147777公里，车况差。根据市场调查，与同类型车对比，结合该车现时技术状况综合评定，按现行市价法得出评估价为3.5万元。

九、鉴定评估过程

按照接受委托、验证、技术状况鉴定、市场调查与资料搜集、价值评估结论、提交报告的程序进行。

十、鉴定评估结论

车辆鉴定评估价格（人民币）： 3.5 万元

金额大写（人民币）： 叁万伍仟元整

十一、特殊事项说明

特别事项是指在已确定评估结果的前提下，评估人员认为需要说明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职业水平和能力所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以及其他问题。

十二、鉴定评估报告法律效力

（一）本鉴定评估结果可以作为作价参考依据，本项鉴定评估结论有效期为90天，自鉴定评估基准日起，至2025年1月18日止。



十三、声明：

- (一) 本报告所提供的车辆评估价值为鉴定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 (二) 当鉴定评估目的在有效期内实现时，本鉴定评估结果可以作为价参考依据。超过 90 天，需要重新鉴定评估。另外在鉴定评估有效期内若被鉴定评估车辆的市场价值或因交通事故等原因导致车辆的价值发生变化，对车辆鉴定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方也需要重新委托鉴定评估机构重新鉴定评估；
- (三) 鉴定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其鉴定评估结论仅供委托方为本项目鉴定评估目的使用和送交二手车鉴定评估主管机关审查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本报告书不当而产生的任何后果与签署本报告书的鉴定估价师无关；未经委托方许可，本鉴定评估机构承诺不将本报告书的内容向他人提供或公开。

附件：

- 一、车辆相片
- 二、车辆登记证书、行驶证复印件
- 三、鉴定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备案登记证复印件
- 四、鉴定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注册二手车鉴定估价师（签字、盖章）

复核人（签字、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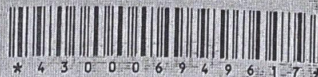
湖南华朋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8日

号牌号码 Plate No.	湘D18571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大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湖南省衡阳市华新开发区延安路6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柯达牌SC167031NB53L
湖南省衡阳 市公安交警	注册地 Register	发动机号 Engine No.	8341152
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1-07-20

9F6903ED26065F881084450

编号:



* 4 3 0 0 0 6 9 4 9 6 1 7 *

注册登记摘要信息栏

1.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湖南省南岳电视调频发射台/组织机构代码证书/44543045-X		
2. 登记机关	衡阳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车辆管理	3. 登记日期	2011-07-20
		4. 机动车登记编号	湘D18571

转移登记摘要信息栏

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第1页

注册登记机动车信息栏

5. 车辆类型	大型普通客车	6. 车辆品牌	柯斯达牌	
7. 车辆型号	SC16703TRB53L	8. 车身颜色	黄/白	
9. 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	LFMH55818BS007550	10. 国产/进口	国产	
11. 发动机号	8341152	12. 发动机型号	2TR	
13. 燃料种类	汽油	14. 排量/功率	2694 ml/108 kw	
15. 制造厂名称	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16. 转向形式	方向盘	
17. 轴距	前 1690 后 1490 mm	18. 轮胎数	6	
19. 轮胎规格	7.00R16 LT 12PR	20. 钢板弹簧片数	后轴 2	
21. 轴距	3935 mm	22. 轴数	2	
23. 外廓尺寸	长 7005 宽 2040 高 2645 mm	33. 发证机关章	湖南省衡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4. 货厢内部尺寸	长 -- 宽 -- 高 -- mm			
25. 总质量	5300 kg	26. 核定载质量		-- kg
27. 核定载客	23 人	28. 准牵引总质量		-- kg
29. 驾驶室载客	1 人	30. 使用性质	非营运	34. 发证日期 2011-07-20
31. 车辆获得方式	购买	32. 车辆出厂日期	2011-06-24	

第2页

机动车登记证书编号: 430006949617

登记栏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第3页

登记栏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26.
- 27.
- 28.
- 29.
- 30.

第4页

